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2025年冬季校服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YS-HW-250720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新城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2025年冬季校服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冬季校服: 175元/套,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采购本校学生冬季校服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2025年冬季校服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第1标段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2025年冬季校服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(一) 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条件;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07-23 09:00:00到2025-07-29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8-12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中山东路8号波士名人国际B座14楼14015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08-12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中山东路8号波士名人国际B座14楼14015。

七、其他

文件获取须知: 需要提供以下材料: (1) 法人授权委托书(格式自拟,必须写明项目名称) (2) 在有效期内经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(3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(4) 具有履行合同所

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(5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(6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(7) 投标人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(填写在A4纸上并加盖公章) 注: 获取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 (A4纸) 两套, 复印件加盖公章, 资料提供不全者将拒绝接收, 所提供的资料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, 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资格。售价: 人民币500.00元/份;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;

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新小学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78号

联系人: 边老师

电话: 18548176755

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中山东路8号波士名人国际B座14楼14015

联系人: 王磊

电话: 15326049111

邮件: /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王磊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(盖章) (盖章)

